

谨以此书献给所有时尚中人，因为时尚既是天堂也是地狱

穿PRADA 的女魔头

THE DEVIL WEARS PRADA

[美国]劳伦·维斯贝格尔 著 谷红丽 译



穿PRADA 的女魔头

[美国]劳伦·维斯贝格尔 著 谷红丽 译

 译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穿 Prada 的女魔头 / (美) 维斯贝格尔 (Weisberger, L.)
著; 谷红丽译. -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05. 1
书名原文: The Devil Wears Prada
ISBN 7-80657-859-5

I. 穿... II. ①维... ②谷... III. 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128697 号

Copyright © 2003 by Lauren Weisberger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Curtis Brown Group Ltd. throug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td.
Chinese language copyright © 2005 by Yilin Press
登记号 图字:10-2004-049号

书 名 穿 Prada 的女魔头
作 者 [美国] 劳伦·维斯贝格尔
译 者 谷红丽
责任编辑 袁 楠
原文出版 Double, 2003
出版发行 译林出版社
电子信箱 yilin@yilin.com
网 址 <http://www.yilin.com>
地 址 南京湖南路 47 号 (邮编 210009)
集团地址 江苏出版集团 (南京中央路 165 号 210009)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印 刷 南京新洲印刷厂
开 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 张 13
插 页 2
字 数 288 千
版 次 2005 年 1 月第 1 版 200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657-859-5/I·620
定 价 23.50 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白天你不懂夜的黑(代译序)



约兰达

某报载,最受欢迎的牌子是雅诗兰黛,最小资的牌子是 CK,最专业的牌子是倩碧……从媒体到购物中心到我们的身体和面庞都满是芬芳迷乱的气息。一时间时尚于我们近在咫尺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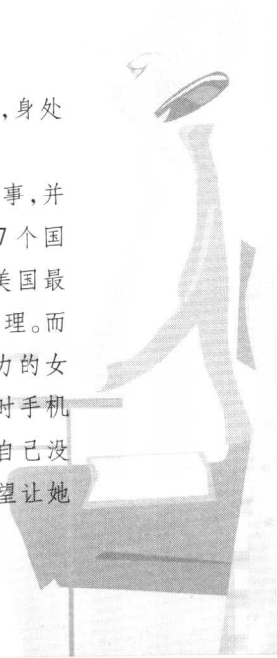
有没有觉得在时尚面前大快朵颐,排开银子的切肤之痛深处有一种莫名的欣快感?

有没有为终于练就一双瞥一眼成品便能辨认品牌跟材质的内行火眼而自豪?

平凡如你我。时尚如你我。

设若有一天,你突然荣幸地登上了时尚最高处的天桥,身处世界最顶级品牌的浮华温柔乡,你又将会怎样?

初出茅庐的小说家维斯贝格尔写了这样一个办公室故事,并以此一夜成名。本书列《纽约时报》畅销书榜 6 个月,并在 27 个国家出版。小说中,小镇女孩安德里亚大学毕业后的人生在美国最有声望的时尚杂志《天桥》改变。她是主编米兰达的初级助理。而永远享受无数一线名牌的暴君米兰达,是时尚界最有影响力的女人,名字便让成千上万女孩胆战心惊。安德里亚必须 24 小时手机开机,必须任何时候都紧张焦虑。短短十个月,她终于发现自己没法再和男友亚力克斯或任何亲人保持亲密关系。他们的失望让她



痛苦得发疯。在那个每个人都仿佛得了神经性厌食症的地方,任何有关理性与逻辑的东西都无限期地失效了。终于,在巴黎的时装秀场,不知名的助理对时尚界了不起的传奇人物说出了惊天动地的话。距离就是美似乎很有道理,和时尚的初吻并不那么甜蜜哦。

对于生活空间狭小的现时代的我们,时尚诚然代表价值、信心或梦想,然而……

实话说,拿到清样的时候,我以为本书会更叫人忘乎所以一些的,指望在 GUCCIChannelPOLO 等等大牌包围间能找到一颗兴奋不已的驿动的心。然而本书有着让你越读越沉静的奇怪魔力,在时尚女人的故事里走得越远,就越能平静地审视自己的心灵。它锋利地劈开时尚生活和时尚中人的真相,告诉你所谓时尚的多面性,特别是人在时尚面前的真实与脆弱。

不,那一切对你来说其实都无所谓,我不断地提醒自己。这只是那个世界的一部分,而那个世界并不是你所向往的地方。

普拉达!阿玛尼!范思哲!白天你不懂夜的黑。

这真是一个越来越华丽的时代,媒体以已然有些变形的姿态渲染着时尚华彩,我们以不顾一切的形象奋力追逐,时尚中的风云人物早就带上了狂热的妖魔光环,一如本书中的女魔头米兰达。你想挤进这样一个旋转得令人发晕的圈子吗?还是想继续做你自己?

无论如何,时尚既是天堂也是地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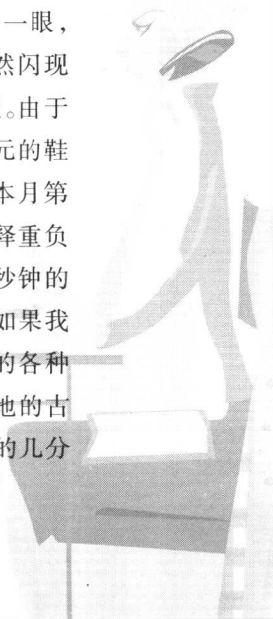
从某种意义上说,时尚如同面膜,终究改变不了肌无力。健康生活还是自己把持好。

平凡如你我。时尚如你我。

71



第十七大道和百老汇交叉路口的交通灯还没有完全转绿，大群自负的黄色出租车就争先恐后地穿过了城市街道上这个最危险的地方。踩离合器、加油门、换挡位（从空挡到一档？或者从一档到二挡？）、松离合器。我头脑中一遍又一遍地重复着这些程序。在这个充斥着急刹车声的中午，即使是颂歌也难以给人带来些许安慰，更不用说会给你带来什么方向感了。汽车猛烈地前冲了两次之后才东倒西歪地驶过了那个十字路口。我的心怦怦地狂跳着。汽车渐渐平稳起来，我这才开始加快速度。我低头瞄了一眼，想确认一下我是否在二挡行驶。可是一部出租车的车尾突然闪现在我的挡风玻璃上。我一下子手足无措，只好猛踩刹车踏板。由于用力过猛，我的鞋后跟被折断了。倒霉！又一双价值七百美元的鞋子成了我在压力之下完全缺乏优雅风度的牺牲品：这是我本月第三双遭此厄运的鞋子。汽车停下来的时候我几乎有一种如释重负的感觉（我紧急刹车的时候，显然忘了踩离合器）。我用几秒钟的时间脱下我的曼诺洛斯牌鞋子，把它们扔在乘客席上——如果我不顾忌那些愤怒的喇叭声以及从四面八方朝我奔袭而来的各种形式的咒骂声的话，这几秒钟还算平安无事。小山羊皮质地的古驰牌裤子把我的大腿和臀部绷得太紧了，在我安全停下来的几分



钟时间里,这两个地方都开始麻木起来。除了裤子,我似乎无处擦拭出汗的双手。手指在柔软的小山羊皮上留下了一条条潮湿的划痕。试图在午饭时间驾驶这部价值八万四千美元的手动敞篷汽车穿越满是障碍物的纽约市中心,我觉得我应该抽枝烟才行。

“你他妈的倒是走呀,小姐!”一个黑人司机大声叫喊着,他茂密的胸毛好像要从衣服里窜出来似的,“你以为这是什么地方?是他妈的驾校吗?快滚开!”

我竖起中指朝他晃了晃^①,然后,把注意力转向我眼前要做的的事情:让尼古丁尽快从我的血液中通过。我的双手再次浸满了汗水,火柴不停地从手中滑落。当我刚好把香烟点着的时候,绿灯亮了。我只好把它含在口中,任凭烟雾随着呼吸的节奏进进出出,同时处理着踩离合器、加油门、换挡位(从空挡到一挡?或者从一挡到二挡?)和松离合器之间的复杂关系。再过三个街区汽车才能顺利地行驶,我才有时间去处理香烟的问题,但是已经来不及了。长长的烟灰径直落在了裤子上的潮湿部位。太可怕了。加上鞋子,我已经在三分钟之内损失了价值三千一百美元的东西。还没来得及细想,我的手机就响了。好像生命本身的精华在那一刻还没有被吸食干净,来电人的身份使我感到了莫大的恐惧:是她,米兰达·普里斯利,我的老板。

“安—德—里—亚! 安—德—里—亚! 你能听见我说话吗,安—德—里—亚?”在我快速打开摩托罗拉手机的那一瞬间,她颤动的声音立刻就飘了过来。这对于我正在疲于应付各种事务的(赤裸的)双脚和双手来说绝不是一件小事情。我把电话支撑在耳朵和肩膀之间,把香烟扔到窗外。它差一点落在一个骑自行车的人身上。那人用极不纯正的英语大声骂了我几句,才晃晃悠悠地往前走了。

“能听见,米兰达。喂,我听得很清楚。”

① 一种骂人的动作。

“安—德—里—亚，我的车在哪儿？你把它开到车库了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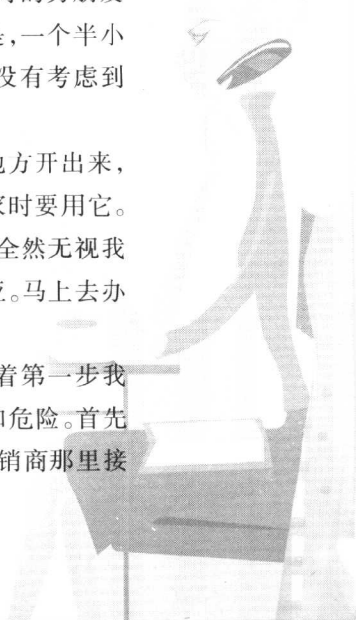
我前面的交通灯识趣地亮起了红灯。看起来会亮较长的时间。汽车颠簸着停了下来，没有碰到人，也没有碰到任何东西。我如释重负地出了一口气。“米兰达，我现在就在车上，再过几分钟我就到车库了。”我想她可能在担心一切进展得是否顺利，因此我向她保证没出任何问题，我和车不久就会完好无损地到达车库。

“无论如何，”她粗暴地打断了我的话，“我需要你在回办公室之前把玛德琳接到我的公寓去。”喀哒一声，电话断了。我盯着电话看了几秒钟才意识到她是故意挂断的，因为她已经给我提供了所有我所希望得到的信息。玛德琳，到底谁是玛德琳？她现在在哪儿？她知道我要去接她吗？她为什么要去米兰达的公寓？究竟为什么要我去接她——米兰达既有专职司机，也有管家和保姆？

考虑到在纽约开车时打电话是违法的，其结果很可能是被纽约警局拘留，我便把车停到了公共汽车专用道上，并打开危险警告灯。吸气，呼气。我指导着自己，甚至还记得在把脚抬离正常刹车位前使用停车刹车。驾驶手动车对我来说已经是几年前的事情了——确切地说，是五年前的事情了。那时候，我高中时的男朋友主动用他的车教了我几次，后来我就决定放弃了。但是，一个半小时前，米兰达把我叫到她的办公室的时候，她似乎并没有考虑到这一点。

“安—德—里—亚，我需要你去把我的车从那个地方开出来，然后把它开到车库。马上去，因为我们今晚去汉普顿时要用它。就这样。”我站在她巨大的办公桌前呆若木鸡，而她却全然无视我的存在。我想大概就是这样。“就这样，安—德—里—亚。马上去办吧。”她又说，仍然没有抬头看我一眼。

啊，好吧，米兰达，我边往外走边暗自思忖，盘算着第一步我该做什么。这里面肯定有一百万个始料不及的困难和危险。首先当然是要弄清楚车在什么“地方”。它非常可能正在经销商那里接



受维修，也极有可能停放在五个城区中一百万家汽车经销商的任何一家。或者，她也许把它借给了一位朋友，而目前它正在公园大道的某个提供全方位服务的停车场占据着一个非常昂贵的车位？当然，还存在另外一种可能性：她说的是一部新车——不知道是什么牌子——她刚买的，还没有把它从（不知哪家）经销商那里开回家。我有很多工作要做。

我先给米兰达的保姆打了个电话，但是她的手机里传出的是录音留言。我需要找的第二个人是她的管家。这一次，她帮了大忙。她告诉我车不是新的，它实际上是一辆“有着英国赛车那种绿色的敞篷跑车”。它通常停在米兰达居住的那个街区的停车场，但是她对于车况如何以及目前它可能停放在哪里却一无所知。我下一个要找的人是米兰达丈夫的助手。她告诉我，米兰达夫妇有一辆豪华的黑色林肯“航海者”和一款绿色的保时捷小轿车。太好啦！我知道我该先做什么了。我很快给位于十一大道的保时捷汽车经销商打了个电话，他们告诉我他们确实刚刚为一位米兰达·普里斯利女士的绿色保时捷卡莱拉4上了油漆，并新安装了一个唱片机的自动换片器。

我叫了一部林肯城市轿车送我去经销商那里。到了之后，我递给他们一张要求取车的便条，上面有我伪造的米兰达的签名。似乎没有人在意我与这个女人到底有着怎样的关系，也没有人在意有个陌生人随意来到这个地方并要求开走另一个人的保时捷。他们把车钥匙扔给了我。当我要求他们把车倒出修理厂时——因为我不能肯定自己是否还会操作手动车的倒挡位——他们只是笑了笑。我用了半个小时的时间才走了十个街区，仍然弄不清身在何处以及如何转向。也许我正在开往住宅区，开往米兰达的管家所描述的停车场。但是，我是不可能在不严重伤害到我自己、车、骑自行车的人、行人或者别的车辆的情况下，把车顺利地开到第七十六大道和第五大道的。米兰达的电话丝毫不能使我镇静下

来。

我又打了一轮电话。这一次是米兰达的保姆接听的电话。电话响了两声,她就拿起了话筒。

“卡拉,嘿,是我。”

“嘿,怎么啦?你在大街上吗?好像很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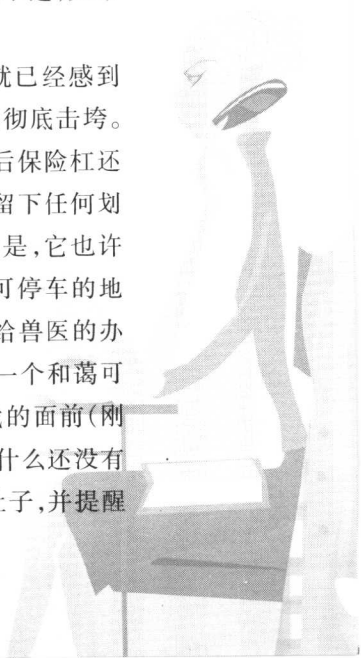
“是的,可以这么说。我必须从经销商那里把米兰达的保时捷开出来,可是我不怎么会开手动车。现在她打电话要我去接一个叫玛德琳的人,并把她送到公寓。玛德琳到底是谁?她在哪儿?”

卡拉笑了大概有十分钟的时间才说:“玛德琳是他们的法国种小哈巴狗,正在兽医诊所,她刚刚被切除了卵巢。我本来想去把她接回来的,可是米兰达刚刚打来电话,让我早点去学校接她的双胞胎女儿,因为她们要和她一起去汉普顿家。”

“你在开玩笑吧?让我用这部保时捷去接一只该死的狗?没有撞车?这种事情永远不可能发生。”

“她在东部动物医院,在第一大道和第二大道之间的第五十二大道上。对不起,安迪,我现在得去接那两个女孩了,不过,如果有我能帮忙的地方请尽管来电话,好吗?”

我驾驭着这个绿色的野兽在开往住宅区的路上就已经感到筋疲力尽了。当我到达第二大道时已经被巨大的压力彻底击垮。不可能有比这更糟糕的状况了。另一辆出租车离我的后保险杠还有四分之一英寸的时候我这样想着。只要在这部车上留下任何划痕,我都将失去这份工作——那是显而易见的——但是,它也许还会使我失去性命。因为在正午时分显然没有一处可停车的地方,不管是合法的或是不合法的,所以我只好在外面给兽医的办公室打了个电话,让他们把玛德琳送出来。几分钟后,一个和蔼可亲的女人抱着一只抽着鼻子、呜咽着的小狗出现在我的面前(刚好够时间接听米兰达的又一个电话,这一次是问我为什么还没有回到办公室)。这个女人让我看了看玛德琳缝过针的肚子,并提醒



我开车时一定要非常非常地小心，因为小狗正在“经受着某种痛苦”。没错，小姐。我是开得非常非常小心，只是为了保住我的工作，也许还有我的性命——如果小狗可以从中获益，那只是一个额外收获。

玛德琳蜷缩在乘客席上，我又点燃了一枝香烟。为了使脚趾能够继续控制住离合器和刹车踏板，我揉搓着冰冷赤裸的双脚。踩离合器、加油门、换挡位、松离合器，我机械地重复着。每次加速的时候我都尽量不去理会小狗可怜的嚎叫声。她时而哭喊，时而哀鸣，时而呼哧呼哧地喘着粗气。我到米兰达家的时候，她几乎变得歇斯底里了。我试图去安慰她，但是，她能感觉到我毫无诚意——而且，我的手也根本没空去爱抚她，或者拥抱她。看来，这就是我四年来认真阅读和解构论著、戏剧、短篇小说及诗歌的用途：找机会去安慰一只弱小、雪白、像蝙蝠一样的哈巴狗，同时还要十分小心，千万不能毁坏别人非常非常贵重的车子。甜美的生活。正如我一直梦想的那样。

我终于安然无恙地把车子停在了车库，把狗交给了米兰达的门卫。当我爬进一直跟着我走遍整个市区的林肯城市轿车时，我的双手仍然颤抖着。司机同情地看了我一眼，评论着开手动汽车的难处。可是，我没有一点聊天的兴致。

“开回伊莱亚斯-克拉克大楼吧。”我长长地叹了一口气。司机在这个街区转来转去，然后沿着公园大道往南开去。因为我每天都走这条路——有时候走两次——所以我知道我刚好有八分钟的时间调整呼吸、稳定情绪，甚至还有可能想出一个办法把我的古驰牌小山羊皮裤上永远无法褪去的烟渍和汗渍处理掉。鞋子——噢，它们是没有希望了，至少在专门负责处理这类突发事件的大批鞋子制造商对它们进行修理之前是没有希望了。整个行程其实只用了六分半钟。我别无选择，只能像一只失去了平衡的长颈鹿，一只脚穿着平底鞋，一只脚穿着四英寸高的高跟鞋蹒跚

前行。我很快在储藏室里找到了一双齐膝长的栗色吉米·丘牌的靴子。它和我刚换上的皮裙非常相配。我把小山羊皮裤扔到了“需清洗的衣服”堆里(一件干洗衣服的基本价格是七十五美元)。最后一件需要快速完成的事情是去美容室。那里的一位编辑看了一眼我汗渍斑斑的妆容,赶忙抽出满箱的定影剂为我补妆。

还不错,我看着四面墙上拖地长镜中的自己颇感得意。你根本无法想像在几分钟前,我还在大街上危险地游荡,随时都有杀死我自己和周围任何一个人的可能。我信步走进米兰达办公室外她的助理的套房,静静地坐下,等待着米兰达几分钟后吃完午饭回来。

“安—德—里—亚,”她从装饰刻板、故意使之散发出一股冷漠之气的办公室里叫我,“车和狗都在哪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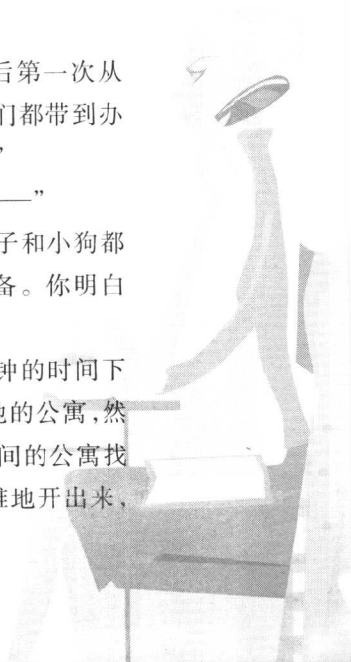
我从座位上跳起来,尽快在长毛绒地毯上跑步来到她的办公桌前,虽然还穿着五英寸高的高跟鞋。“我把车交给了车库管理员,把玛德琳交给了门卫,米兰达。”我非常自豪地说。因为我在完成这两项任务的时候,既没有损坏车子,也没有伤害到小狗和我本人。

“你为什么那么做呢?”她吼叫起来,并在我进来后第一次从《妇女时装日报》杂志上抬起头,“我特意要求你把它们都带到办公室来,因为孩子们马上就要来了,我们必须得走了。”

“啊,是这样,其实,我还以为你说你希望把它们——”

“够了。我对你无能的细节描述不感兴趣。去把车子和小狗都带到这里来。我希望我们十五分钟后做好出发的准备。你明白吗?”

十五分钟?这个女人在做梦吗?我需要一到两分钟的时间下楼坐上一辆林肯城市轿车,六到八分钟的时间赶到她的公寓,然后,我需要将近三个小时的时间在她总共有十八个房间的公寓找到那只小狗,并把她可恶的手动汽车从停车位上艰难地开出来,



最后再经过二十个街区把车开到办公楼。

“当然明白，米兰达，十五分钟时间。”

从她的办公室跑出来的一瞬间我又开始颤抖了。真担心我的心脏是否会在二十三岁高龄的时候停止跳动。我刚点燃的那枝香烟刚好掉在了我刚刚换上的吉米牌靴子上，烧出了一个小圆洞。太好了，我小声咕哝着。真他妈的太好了。粗算一下，我今天刚好损失了价值四千美元的东西——我最好的东西。也许在我赶回来之前她会死掉吧。我决定从现在开始要乐观一点。也许，仅仅是也许，她会被某个稀奇古怪的东西击昏，我们大家可以因此脱离苦海。我美滋滋地吸了最后一口，才把香烟踩灭，然后提醒自己要理智一点。你并不希望她死掉，我挺直身体坐在后座上想着心事。因为，如果她真的死了，你就没有希望亲手杀死她了。那将是一种耻辱。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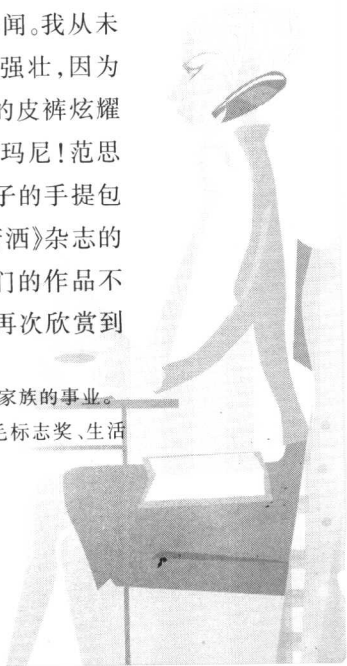


当我走进臭名昭著的伊莱亚斯-克拉克大厦，走进时尚东西的传送者——电梯，去参加第一次面试时，我的头脑一片空白。我对于这座城市那些八面玲珑，热衷于完美无瑕的妆扮，穿梭于光鲜考究而又安静优雅的电梯之间的闲话专栏作家、社交名流和媒体经理人一无所知。我从未见过如此光彩照人的金发女郎，也不知道那些品牌专区每年要花六千美元才能得以维持，而对于那些瞥一眼成品便能辨认出配色师的内行人士更是闻所未闻。我从未见过如此漂亮的男士。他们有着完美的气质——不是强壮，因为“那样不够性感”——精巧、有棱纹的套领毛衣和紧身的皮裤炫耀着他们对于健身运动毕生的投入和执著。普拉达！阿玛尼！范思哲！我在现实生活中从来没有如此频繁地见到这样牌子的手提包和鞋子。我曾经从一个朋友的朋友处听说——她是《潇洒》杂志的一个编辑助理——服装设计师常常会在电梯里和他们的作品不期而遇。如果缪西娅^①、乔治^②、多娜特拉^③能在电梯里再次欣赏到

① 普拉达时装设计师马里奥的孙女，七十年代末期开始接管家族的事业。

② 乔治·阿玛尼时装的创始人。曾获奈门—马科斯奖、全羊毛标志奖、生活成就奖、美国国际设计师协会奖、库蒂·沙克奖等奖项。

③ 范思哲时装公司的总裁兼首席设计师。



他们在2002年展出的锥形高跟鞋或者在春季时装秀上推出的带有泪状坠饰的手提包,那可真是件有趣的事。

到目前为止,我过去二十三年的岁月是美国小镇生活的缩影。我的整个生活轨迹只不过是陈词滥调的完美翻版。成长于康涅狄格州的埃文镇,参加过中学的有关运动、青年团体集会以及父母不在场时在曼妙的郊外农场举行的“饮酒派对”。我们穿着宽松的运动裤去上学,穿着牛仔裤度过周末的夜晚,穿着有褶饰边的胖裤去赴半正式的舞会。然后是上大学!噢,那是高中生活后的复杂世界。布朗大学为各种有想像力的艺术家、怪才和电脑奇才提供了数不清的活动、班级和团体。无论我有怎样的知性或者创造性方面的兴趣,无论这些兴趣是多么深奥或生僻,它都能在此找到释放的途径。高级时装业也许是这个被广泛夸耀了的现实国度中的惟一例外。大学四年,我穿着羊毛织物和旅游鞋在普罗维登斯^①附近度过了无数美好的时光,学习了法国印象派大师的作品,写了一大堆令人讨厌的冗长的英语论文,可这一切——无论以任何可能的方式——都没有对我大学毕业后的这第一份工作有丝毫的帮助。

我尽一切可能推迟找工作的时间。大学毕业后的三个月时间里,我东拼西凑弄了一点钱,然后决定一个人外出旅行。我乘火车在欧洲游览了一个月,大部分时间都泡在海边,而不是在博物馆。其间,除了交往了三年的男朋友亚历克斯,我没有和任何人进行联系。他在我旅行了大约五个星期之后才知道我的行踪。由于他参加的美国教师培训课程刚刚结束,而离九月份的开学时间还有整整一个夏季的时间,所以,他就令人吃惊地来到了阿姆斯特丹。那时,我已游历了大部分欧洲,而他在去年夏季已经到过那里,所以我们在一家咖啡店度过一个不很冷静的下午之后,就把我们的旅行支票凑在一起买了两张去曼谷的单程机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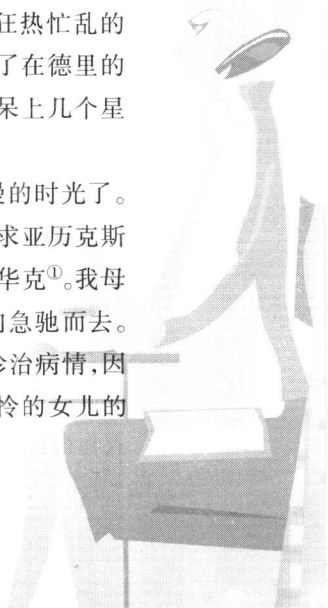
① 美国罗德岛州首府和最大城市。

我们设法一起游历了东南亚的许多地方,每天的花费几乎都不超过十美元。我们着迷似的谈论着我们的未来。他在曼谷的一所贫困学校找了一份教英语的工作,这份工作让他激动不已。他完全沉浸于塑造年轻人心智的勃勃雄心之中,以他独有的方式指导着最贫穷和最不被人关注的人群。我的目标没有那么崇高:我决心在杂志出版业谋求一份工作。虽然我知道刚刚大学毕业,不可能被《纽约客》录用,仍然下定决心在我毕业之后的第五个年头能开始为他们写文章。那是我梦寐以求的事情,也是我真正想去工作的地方。我是在听了父母谈论他们刚刚读过的一篇文章后开始阅读《纽约客》的。我妈妈说:“它写得太好了——你再也读不到像这篇文章这么好的东西了。”我爸爸深有同感地说:“毫无疑问,它是当今惟一一篇写得如此精美的作品。”我喜欢它。我喜欢那些活泼有力的评论、机智诙谐的卡通画和那种被纳入某种特别的、只有会员参加的读者俱乐部的感觉。我阅读了它过去七年的每一期杂志,熟知它的每个部分、每个编辑和每个作者。

我和亚历克斯憧憬着我们各自即将开始的崭新生活。我们感到非常幸运,因为我们可以携手共创我们美好的明天。然而,我们并不急于回国。我们莫名其妙地觉得,这将是我们在狂热忙乱的生活开始之前最后的一段平静时光。我们愚蠢地延长了在德里的签证,因为我们想在洋溢着异国情调的印度的乡村多呆上几个星期。

唉,没有什么比阿米巴痢疾更能快速地结束浪漫的时光了。我在印度的一个肮脏的旅店躺了一个星期的时间,恳求亚历克斯不要让我死在那个地狱般的地方。四天后我们到达纽华克^①。我母亲心急如焚地把我塞进汽车后座,带着我往家的方向急驰而去。一路上她不停地唠叨着。此后,她请了许多医生为我诊治病情,因为她想确定那些可恶的寄生虫是否全都离开了她可怜的女儿的

^①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西部的城市。



身体。我花了四个星期的时间才重新找到了做人的感觉，又花了两个星期的时间才开始感觉到在家的生活让人无法忍受。妈妈和爸爸对我都非常好，但是，每次离家时他们都要问我去哪里——或者回来时问我去哪里——这很快就让我厌烦了。我打电话问莉莉，我是否可以搬到她在哈莱姆区的狭小的工作室里，在她的沙发床上凑合一下。出于好心，她同意了。



我在莉莉那个狭小的工作室里醒来的时候，大汗淋漓、头晕目眩、胃部疼痛难忍，每一根神经都在异常地震颤着——以一种非常不性感的方式。啊！它卷土重来了！我感到惊恐万分。寄生虫又回到了我的体内，我注定要忍受这无穷无尽的痛苦！如果是更加严重的疾病该怎么办呢？也许我感染上了一种潜伏期较长的罕见的登革热？疟疾？也许甚至是埃博拉病毒？我静静地躺着，设法与渐渐逼近的死亡之神展开搏斗。这时，昨夜发生的一些事情闪现在我的脑海中。纽约东村一个烟雾缭绕的酒吧。一种叫做爵士摇滚的音乐。一种马提尼酒杯中粉红色的热饮——噢，恶心，噢，让它停下来。朋友们走过来欢迎我的归来。干杯，喝酒，再干杯。啊，感谢上帝——它不是罕见的出血热，只不过是宿醉症状。没想到痢疾使我的体重减掉二十磅之后，我已经变得不胜酒力了。五英尺十英寸的身高和一百一十五磅的体重已无法支撑我轻松地度过一个狂欢的节日夜晚（虽然，现在想来，它支撑着我在时装杂志业得到了很好的发展）。

我在摇摇欲坠的沙发床上睡了一个星期之后，艰难地坐起身来，尽量不使自己再次病倒。适应美国的生活——食物、礼仪、酣畅淋漓的沐浴——对我来说不算太难，但是，由于暂居异处，我的衣物很快就有了异味。我仅有的一点泰国铢和卢比只够我维持大